

群益工業國入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3年1月31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群益工業國入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103年 6 月 25 日
經理公司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A類型及NA類型為累積型，無分配收益 B類型及NB類型為可分配收益型，每月分配	計價幣別	新臺幣、美元、人民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1. 本基金所投資之國內有價證券，包含上市或上櫃有價證券、承銷股票、政府債券、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ETF、商品ETF及槓桿型ETF）、對不特定人所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存託憑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
2. 本基金投資於美國、加拿大、英國、澳洲、法國、日本、德國、瑞士、丹麥、芬蘭、香港、以色列、義大利、荷蘭、紐西蘭、挪威、新加坡、西班牙、瑞典、奧地利、比利時、愛爾蘭、葡萄牙、大陸地區、巴西、印度、印尼、韓國、馬來西亞、墨西哥、菲律賓、俄羅斯、南非及泰國等國家及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或經金管會核准之店頭市場所交易之股票（含承銷股票）、存託憑證（含NVDR）、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ETF、商品ETF及槓桿型ETF），以及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或符合金管會規定之任一信用評等等級，於前述投資所在國之國家或地區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及不動產證券化商品）。

二、投資特色：

本基金主要聚焦於預估股息發放優於市場平均水準之公司，並評估投資企業於該同業中及相關供應鏈之良窳，挑選具備競爭優勢的公司進行投資，此外本基金並著重中長期投資契機，努力尋求被低估及具有長期發展潛力之投資標的，以追求本基金長期穩健成長。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部份新興市場國家較易發生政經情勢或法規之變動，此類變動，可能對本基金所參與的投資市場及投資工具之報酬造成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如政治變動、政府管制、社會不穩定、外交發展（包含戰爭）、選舉結果、罷工、民眾暴動、恐怖攻擊事件、重大天然災害（如颱風、地震）等，都可能影響投資於該國的資產價值。個別國家的政經情勢、政府政策的改變或法令環境變動（如稅務法規），亦可能對本基金所參與的投資市場及投資工具之報酬，造成直接或間接的影響。經理公司將盡量分散投資風險，惟風險亦無法因此完全消除。

二、流動性風險：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已開發國家之股市，當面臨產業景氣循環之營運風險高，或遭遇投資地區有重大政經變化導致交易狀況異常時，其流動性風險較高，基金淨值也將有較大幅度之波動。

三、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其他投資風險等風險報酬等級為 RR3。*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評估依據，投資人仍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四、有關本基金之詳細投資風險，請參見公開說明書「壹、五、投資風險之揭露」內容說明。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定位為穩健成長型基金，適合欲參與資產長期增長潛力並可承擔高風險之非保守型投資屬性客戶。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群益工業國入息基金		
資料日期：112年12月31日		
投資類別	投資金額(基準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股票	162.44	81.22
基金	27.55	13.77
銀行存款	14.78	7.39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	-4.76	-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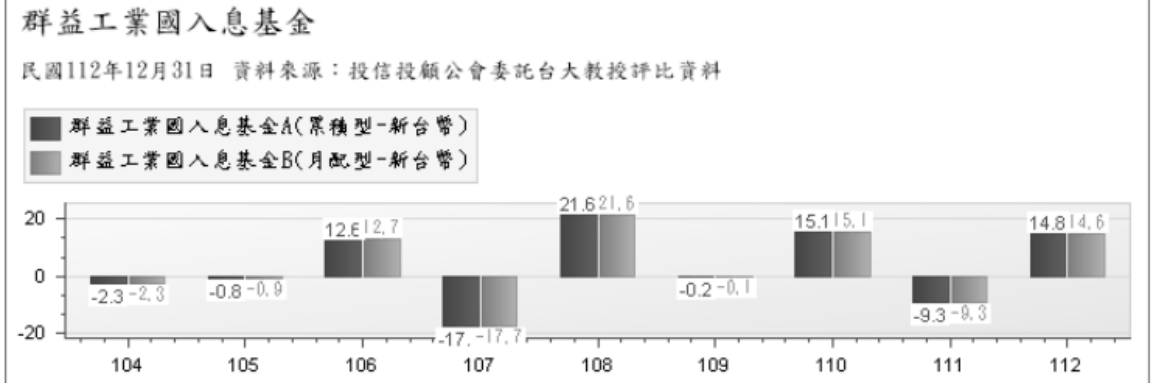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群益投信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來源：群益投信

三、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註：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群益工業國入息基金							資料日期：112年12月31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103年6月25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群益工業國入息基金A(累積型-新台幣)	6.54%	5.56%	14.77%	19.79%	45.38%	N/A	36.80%
群益工業國入息基金B(月配型-新台幣)	6.48%	5.53%	14.64%	19.69%	45.37%	N/A	36.76%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委託台大教授評比資料

註: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工業國入息基金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未經查核)

112.12.31

TWD分配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0.23	0.4017	0.363	0.3812	0.3783	0.3559	0.3332	0.3718	0.3638	0.3566

USD分配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0.23	0.401	0.3685	0.4123	0.4111	0.3774	0.3701	0.4358	0.3994	0.3747

CNY分配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0.1461	0.1482	0.2947	0.4489	0.4319	0.4205	0.4641	0.4444	0.4396

CNY分配(N)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0.3347	0.3606	0.351	0.3875	0.3709	0.3673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群益工業國入息基金					
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費用率	2.79%	2.74%	2.73%	2.66%	2.59%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 目	計 算 方 式 或 金 額
經理費	每年為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2.0%。
保管費	每年為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26%。
申購手續費	申購時給付：(適用於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及B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最高為百分之三(3%)，依投資人所申購之價額，由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與投資人自行議定之。
遞延手續費	買回時給付：(適用於N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及NB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按每受益權單位申購日發行價格或買回日淨資產價值孰低者，乘以下列比率，再乘以買回單位數： (1)持有期間1年(含)以下：3%。 (2)持有期間超過1年~2年(含)以下：2%。 (3)持有期間超過2年~3年(含)以下：1%。 (4)持有期間超過3年：0%。
買回費用	現行買回費用為零；經理公司另得於給付買回價金時，扣除手續費、掛號郵費、匯費等費用。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第七日）者（含透過特定金錢信託方式申購者），應支付買回價金之萬分之一（0.01%）之買回費用。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經理公司辦理者免；至買回代理機構辦理，每件新臺幣伍拾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年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取得或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印花稅、證券交易稅、證券交易手續費、訴訟及非訟費用、清算費用、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用等。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31-32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群益投信理財網（<http://www.capitalfund.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群益投信理財網（<http://www.capitalfund.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基金各分配收益類別受益權單位採月配息機制，其配息來源包括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另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資本損失）後之正數餘額，亦可併入作為配息來源；因現金股利之配發時間及金額將視個別企業而定，本基金係依所投資標的之除息基準日認列股利收入，並於每月終了後，依帳列記錄計算可分配收益，再由經理公司依基金孳息收入情況，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故每月配息金額並非固定。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投資人於申購時應謹慎考量。本基金配息組成項目，可於經理公司網站查詢。「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投資遞延手續費NA類型及NB類型者，其手續費之收取將於買回時支付，且該費用將依持有期間而有所不同，其餘費用之計收與前收手續費類型完全相同，亦不加計分銷費用。

群益投信服務電話 台北：(02)2706-7688、台中：(04)2301-2345、高雄：(07)335-1678